

舅舅是我回不去的童年

○ 张俊英

舅舅走了。

赶到北关的房间时，客厅窗下舅舅那张小床已经搬走了，客厅正面，新设了灵堂。照片里的舅舅在灵堂中间微笑着，看着儿女们穿着孝衣，在房间里忙碌着他的后事。

舅舅今年 88 岁。上次见他，是在一年前的春节。老人家说话已经不利索了，姐姐和他拉家常，我和他问答了几句，便坐在沙发上陪姪子说话。后来家里来了几位客人，有些拥挤，我和姐姐就起身告别。我记得走的时候，舅舅挥了一下手，嘴里嘟囔着：“也不吃饭就走了。”没想到，那竟成了我们最后一次相见。

和舅舅的告别仪式，在殡仪馆大厅举行。看到舅舅无声无息地躺在那里，我的眼前突然闪过母亲走时的模样。如今，母亲的弟弟，我的舅舅，也选择在腊月，告别了我们。姐弟之间的亲情，竟是这样血脉相连。

母亲是在一个特殊时期走的，那时候我没有机会大声哭泣流泪。而今，第一眼看到躺在这里、眉眼

与母亲那般相像的舅舅，我眼眶里蓄了太久的东西，瞬间决了堤……

望着舅舅安详的面容，我想起了他们共同的根——我的姥姥。

那位穿蓝布衫，手里握着一方手绢，特别爱干净的老人，也是我见过的最齐整利落的农村老妇人。她出个门，哪怕上个厕所，都要用手抹抹两鬓的头发，前后左右扯平衣襟。她的儿女，也都和她一样清清爽爽，从没见过他们身上有一丝一毫的污垢和褶皱，就连清瘦的模样都是相似的。

母亲说过，小姨眉眼像姥爷，她和舅舅像姥姥。老一辈人的模样，就这样在子女身上延续着。舅舅的性子温和，吃苦耐劳、勤俭隐忍、不事张扬，老一辈身上的美德，在他身上都看得见。

舅舅过去在食品厂工作，做过车间主任。我还记得，小时候吃过他送来的油渣。那是做糕点、炸猪油剩下的东西，配上白菜萝卜做包子、炒菜，是多少人眼馋的美味。而我的童年，因为有舅舅，成了别人羡慕的对象。他还把做饼干的方法教给母亲，我小时候吃到的第一块

美味饼干，一定离不开舅舅。

铜川的亲戚，就只有舅舅这一家。每年过节走亲戚，几乎只有这一处可去。最早他们住在一个老院子里。小院收拾得很干净，左右各住一户人家。再上一个小台阶，又是一个方方正正的小院，左右也各住一户，正对着的就是舅舅家。家里什么样已经记不得了，只觉得有点暗，舅舅、姪子从暗影里迎出来，我们的手里就多了好吃的东西。听大人们说，这里早年住着大户人家。

后来他们搬到一个大院子里，一进大门的右手第一家。掀开帘子，就是窗明几净的舅舅家。来这里最开心的是姪子发压岁钱，然后把压岁钱放进裤兜里，还摸摸裤兜，再拿出来看看。姪子还给我们发糖果吃。

来这里，要坐公交车，几乎跨越半个市区，还可以逛逛北关老街——可惜后来拆除了。那是我们满心盼望，代表“年”的地方。

表哥、表弟、表妹也会来铜川唯一的姑姑家，那时我们家住在青年路粮站的后门外。后来我们搬到

煤技校的家属院，他们也来过。表哥那年冬天当兵，临走前穿着一身崭新的军装特意跑来。他那鲜红的领章和一脸的骄傲，至今历历在目。还记得，我和表妹有过一张两寸的黑白合影，两个小姑娘在小小的照片里甜甜笑着，成了我心里珍贵的回忆。

而后渐渐长大了，我们这些兄弟姐妹都有了自己的工作、自己的家庭。忙碌的生活，再也没有小时候那样亲密无间的嬉戏。那些追跑打闹、盼着过年走亲戚、围着舅舅姪子撒娇、吃着零食说说笑笑的简单快乐，成了再也回不去的时光。

我高中毕业考大学落了榜，舅舅说：“学习这么好没考上，太可惜了，跟着我到北关一中补习吧……”虽然后来没去，但舅舅这句话，一直暖在心里。

日子一天天过去了，孩子也早已超过了我们当初的年纪，和舅舅一家来往越来越少，可即便很久不联系，只要打照面，我们便能在彼此的眉眼间，认出刻在血脉里的亲情。

外婆家的老屋

○ 张亚妮

我童年时代的周末，常常在外婆家的老屋玩，对老屋的印象也还停留在那个时候。那是一个两间两层的老屋，联排式造型，在江南的农村非常常见。老屋门口放了一个捣臼，那半圆状的石球造型，是拿来捣麻糍用的。捣臼早已弃用，作为农耕时代的传承，承载着无数人的记忆与情感。它一直安静地待在门口，像一位古老的守护者。

外婆家门口有一条河流，岸边种着一棵柿子树。岸对面还有另一棵树，长满了细巧的果子，台州方言叫作“扩扩梅”，其实就是朴树和酸藤子的果子。这果子能拿来做竹筒枪的“子弹”，是当年乡村孩子们的“心头好”。舅舅善于制枪，先是用竹子做成针筒形状，这就是竹筒枪的枪身了，然后在竹筒里塞上“子弹”后，用细长的把子迅速往里面捅，利用气压将其打出去。“子弹”能够飞出十米八米远，很好玩。

清风温柔地拂过孩子们的脸庞，大家跑着、闹着，躲进紫茉莉、石斑木里，笑嘻嘻地往外探头。紫茉莉层层叠叠的花瓣娇嫩软糯，晕开温柔的粉紫，被翠绿的枝叶簇拥着，蓬松的花枝轻轻垂落，遮住了我们小小的身影。“来找我呀。”“你打不着！”夏日的夜晚，总是让人感受到漫长和惬意。

我喜欢表妹，因此也喜欢去外婆家。每回我到了外婆家，便站在门口大叫一声：“文雅！”表妹像一头小老虎似的，从不远处的邻居家探出脑袋，奔驰过来，一边跑，一边喊：“亚妮！亚妮！”表妹幼年时期身轻如燕，仿佛没有烦恼，像一阵轻巧的风。

老屋附近，发生过很多好玩的事情，包括我捉弄表妹的趣事。那时表妹四五岁，正是黏人的年纪。我偶然得了一堆一分钱的硬币，正在玩着，表妹又跳出来了。我突然来了主意，跟表妹说：“我们一起去买零食吧。”她快乐地点点头，雀跃起来。我牵着她的手，一起去外婆家附近的小店买吃的。到了店门口，我把十几枚一分钱交给她，让她进去买。

表妹进门后，要了一包“小猫钓鱼”虾条，像模像样地把钱递给店主。店主说，一分钱现在已经不能用了。表妹问，这是钱，为什么不能用？看到表妹又愣怔又可爱的神情，我忍不住捧腹大笑。这其实也是我为数不多捉弄人成功的一次。

后来，我外出求学、工作，老屋渐渐淡出了我的生活。由于舅舅要盖新屋，按照村里的政策，老屋的规格就不太合适了，于是便被拆成了一间一层的小房子。这完全变成我陌生的屋子了。偶尔回去看外婆，进到屋子里，感觉这屋子黯淡无光，老屋从“壮年”进入“晚年”，垂垂老矣，多少令人伤感。

外婆也像这老屋，日渐憔悴。她是残疾人，没有小腿，但给人的印象却是气血旺盛，嗓门极高。她每次直着嗓子教训外公的时候，像一位女将，对着她的小兵展开劈头盖脸的训话。但是她也不快乐，外公没有回嘴，也没有搭理她，比起吵架，沉默和忽视显得更加残忍。

外婆是外公的第二任妻子。外公穷，第一个老婆留不住，又不愿继续打光棍，于是娶了隔着两个村、一条大河的外婆。

他们结婚那天，外婆是坐船来的。她盖着红盖头，坐在船头，河岸上尽是围观的人，不乏好事者，在岸边叫唤，新娘子站起来啊，站起来走一走。人群中不时探出一颗颗好奇的头，外婆就那么沉默地坐在那里，一动也不动。

外婆结婚，受了好大一场气。她把这场气撒在了外公身上。外婆爱对外公摆脸色，后来更习惯叫他老不死的，或者死男人，外公也不会生气。他就跑去念经，敲木鱼，在桌前一坐就是一下午。

屋外的那座桥，那是外公的桃花坞。在夏天的时候，他站在竹桥上，看着温柔的水流，自由自在地抽烟。他的脸上满是沟壑，由于肺病而时常剧烈地咳嗽，腰也被压弯了，但神情是放松而快乐的。他在这座桥上，常常待到深夜。

外婆打开窗户，愤怒的声音混在风里，发出呜呜的刺耳碰撞声。她喊道：“老不死的，还不回家睡觉！要死外头了？”外公依旧没有回答，沉默得像一座小山。

外公去世后，外婆的火气降了，人也苍老了。我每次见到她，总有一种大山即将倾倒的感觉。桥上的风还在吹，窗前的人已默然。外婆和老屋，熬着心性，一同困在了漫长的岁月里。

近两年，外婆和舅舅相继离世，表妹也成家远走，老屋很快坍塌，这里的故事也一同消散了。

诗歌苑

乡居夜读

○ 苟君厉

花香飘过暗夜的窗棂
远远近近的虫鸣
弥漫过老屋经年的凉凉时
温暖的灯光恰好掠过桌面
直抵心底的诗句

晚风吹过院角老槐的枝丫
泥土与花草的气息悄然弥漫
桌上缓缓流淌的诗句

在故乡静谧的暗夜里慢慢舒展

夜风碾过柴扉 犬吠轻轻飘远之际
都市早已在群山之外
星光漏过屋顶的缝隙
摊开一本久违的诗集
独处不再是孤独，而是寂静留白

在终南山下静坐

○ 路男

天上的云朵，一会儿是玫瑰花
一会儿是棉絮，总有不断变化的形状
眼前的树木，松柏与白杨并立

这宽厚的肩膀，这高耸入云的腰身
隔着一层层岩崖，隔着一缕目光
尽显我的矮小，我的虚无

那就高嗓子大喊一声吧
云朵听不见，树木也听不见
只有山谷里传来的回声
空旷了一些，也浑厚了一些
原来是终南山听懂了我的语言
它和我对话，我开始走神

原来，这尘世太轻，我的内心
盛装不下过多的你依我依
在一溪流水旁，我一遍遍清洗
像打磨一块石头一样，缓慢而细密

难忘师生情

○ 余亿明



即梦生成图

出了我的想法，在一次课外活动后单独把我留了下来。我紧张地坐在凳子上，以为自己哪里做得不够好，随时准备接受老师的批评。没想到，老师一边收拾东西一边跟我说：“亿明，我看过你的作文，写得还可以，你有空可以随时来找我。”听了老师的这句话，我瞬间愣住了，等我缓过神来看着老师时，清清楚楚地看到老师面带笑容的脸以及饱含鼓励的眼神。那短短的几分钟、短短的一句话，我的内心却经历了从害怕、紧张再到难以形容的激动。

当天下午放学后，我飞奔回到宿舍，翻箱倒柜地挑选习作，居然连晚饭都忘记吃了。晚自习课一结束，我就迫不及待地拿着几篇自认为写得很好的作品，忐忑不安地敲

开老师的宿舍门。老师见我到来，赶忙放下手中的活，端了一杯水给我。那天晚上，老师很认真地翻看了我的习作，并给我提出了许多宝贵的建议。为了缓解我的紧张情绪，他还同我拉起了家常，询问起我的家庭情况和在校生活情况。老师的每一句话都像是一股热流、一股力量，让我的内心深处涌起阵阵感动，那种感动如同寒冬里遇到的一股暖流，如同黑夜中即将迷失的时候看到的那束光芒。一个月后，我的一篇文章经老师修改后，在校刊上发表了。我拿着样报，看着那一行行带着油墨清香的文字，竟高兴得说不出话来。在老师的关心和帮助下，我的学习成绩和写作水平得到了很大的提高，我创作的文章

也陆陆续续在校内外各类刊物发表或者获奖。

考上大学以后，我虽然跟老师见面的次数越来越少了，但是我们都保持着书信来往或电话联系。老师不仅继续指导我写作，还鼓励我多参加校园内外的文学活动、多向一些文学前辈请教等等。每逢寒暑假回到老家，我都会去拜访老师。平时勤俭节约的老师总是用丰盛的饭菜招待我，还把家里最干净的房间整理好让我住。在老师的宿舍里，我们一边探讨文学，一边畅聊未来。

一晃离开校园已二十余年，我跟老师之间却建立了亦师亦友的深厚感情。我也从“文学少年”成长为“文学中年”，先后在国家、省市级刊物发表了一百多篇（首）文学作品，成为一名业余作家，还在一所成人高校担任班主任。面对来自各行各业的学生，面对千头万绪的班主任工作，我倍加珍惜来之不易的工作，倍加关爱学生的学习生活。我经常跟学生们讲起那些难忘的师生故事，讲起老师们的鼓励以及那刻在人生旅程中的师生情。

如果说老师是默默燃烧的蜡烛，那么他们的光足以照亮知识的世界；如果说老师是辛勤耕耘的园丁，那么他们的汗水足以浇灌知识的花圃。曾经，我在老师的鼓励下成长；如今，为人师表的我也将倍加呵护学生们的成长，这是爱的传递、师生情的延续！

人世间，除了感人至深的亲情、友情、爱情，还有没齿难忘的师生情。从懵懂无知的幼儿到青春飞扬的青年，从第一次被牵着小手走进幼儿园到张开翅膀离开校园，总有一些老师让你难以忘怀。

我从小生活在一个贫困的家庭。在那个缺衣少食的年代，家里经常拖欠学费，我内心极度自卑，在同学们面前抬不起头。父母亲平时忙于田间地头的农事，根本无暇顾及我们的学习和生活，更不会关心我们的内心世界。上初中后，开始叛逆的我更是沉默寡言、独来独往，成了一个不合群的学生。除了应付上课，我把大部分课余时间都花在学校阅览室里，并且把内心的苦闷写在日记本上。高二那年，我居住的村庄遭遇了百年一遇的洪灾，无情的洪水把我们居住的房屋冲毁了，包括家中所有财物。此后，我对生活、对写作更是失去了信心。

一直到高三那年，一位老师的出现彻底改变了自卑的我。在一次学校文学社见面会上，一位曾经在省内外刊物发表过许多文章的老师担任指导老师。第一次见他，感觉他说话温和、为人热情，而且那种善良的眼神让人倍感亲切。我心想，如果能够得到这位作家老师的指导，那该多好啊。可是，每当我鼓起勇气准备向他请教的时候，却总担心自己的水平太差而退缩。经历几次文学社课外活动后，老师似乎也看